关于宿州明丽阳光电力工程维修有限公司泗县分公司延续取水许可申请的批复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要求，现将泗县水利局行政审批事项予以公示。联系地址及电话：泗县数据资源管理局企业服务大厅水利局窗口，联系电话：0557-7095802。

一、行政审批决定书文号：泗水审批〔2024〕33号

二、项目名称：宿州明丽阳光电力工程维修有限公司泗县分公司延续取水许可

三、审批类别：取水许可

四、审批内容：基本同意项目取水方案。该项目年取水总量为1.4万m³。取水用途为生活用水，取水地点位于安徽省宿州市泗县泗城镇三湾社区高尤社区宿州明丽阳光电力工程维修有限公司泗县分公司院内。应加强节水和水资源保护工作，实行“三同时、四到位”，节水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运；用水计划到位、节水目标到位、节水措施到位、管水制度到位。项目若出现水源类型或取水量、取水地点、取水标的、取水方式等重大变更，应按相关规定重新进行水资源论证，重新办理取水许可手续。

五、行政相对人名称：宿州明丽阳光电力工程维修有限公司泗县分公司

六、行政相对人代码：91341324MA2RNDBX64

七、法定代表人姓名：张黎鸣

八、审批决定日期：2024年9月11日

九、审批机关：泗县水利局